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晶彩光學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一、2026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吳明政	6	0	100	
獨立董事/委員	蔡宜芬	6	0	100	
獨立董事/委員	姜振富	6	0	100	
獨立董事/委員	吳欣樺	2	0	100	2026.6.17 全面改選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一)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三)依證交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四)重大之資產交易。

(五)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六)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

(七)年度財務報告及季度財務報告。

三、2026 年度審計委員會之開會情形：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 會 日 期	議 案 內 容
2026.01.29 第三屆第十三次	1. 通過本公司 115 年營業預算暨資本支出預算案。
2026.03.12 第三屆第十四次	1.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
2026.03.27 第三屆第十五次	1.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 2. 通過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盈虧撥補案。
2026.05.07 第三屆第十六次	1. 通過通過本公司 115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026.08.06 第四屆第一次	1. 選舉本公司第四屆審計委員召集人。 2. 通過本公司 11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擬處分本公司設備予關係人案。 4.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中揚採購及付款循環」。 5.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中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 6. 通過擬增訂本公司「中揚永續報告書編制及確信之作業程序」。
2026.11.05 第四屆第二次	1. 通過本公司 115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 116 年稽核計畫訂定案。 3.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4.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中揚研發循環」。 5. 通過「內稽作業授權簽核案」。 6. 通過擬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 7. 通過本公司擬處分台中工業區土地及廠房授權案。 8. 通過本公司擬處分彰化土地授權案
所有審計委員會委員意見：以上議案皆經所有委員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